

第一章 我国传统民居的形态特征

一、不同时期的民居形态

在漫长的人类社会发展进程中，人们对于生存环境和居住条件进行了革命性的创造与改善。从原始社会的天然建巢到当今高档、舒适、宜居的居住环境，人们经历了几千年的历史发展，形成了不同地域、不同民族、不同文化的居住理念。这个过程经历了一系列的发展与演变，人类用自己的智慧在不断地谱写居住文化的历史篇章。回顾史前阶段，人类的祖先依靠大自然的天然环境，如山洞、树木等建造适宜挡风遮雨的场所，到今天智能化、人性化、宜居化、舒适化、美观化的居住环境，人类已不单单把住宅作为挡风遮雨居住的场所，而是追求文化与精神上的享受，铸就了人类伟大而卓绝的住宅发展史。

（一）我国传统民居的起源

中国是拥有五千年文明历史的民族，是一个有着悠久历史的文明古国，是世界四大文明古国之一。我国位于亚洲东部，横跨地球北半球的亚寒带区域、北温带区域、亚热带区域、热带区域等多个气候划分区域。我国的地形地貌较为复杂，有层叠起伏的山脉、丘陵、高原，有幅员辽阔的平原、草原，有无垠的沙漠、沼泽、湿地等。在这样得天独厚的自然地理环境中，我们的祖先在这里繁衍生息，世代相传。我国两大重要的淡水流域长江、黄河孕育了中华文明的发展历史，同时也书写了世界文明发展史。长江流域、黄河流域的地形地势较为平坦，土地肥沃，气候温和，具有丰富的自然资源，为中华文明的发展提供了极为有利的

先天便利条件。我们的祖先们借助这两条大河流域的良好环境，在此长期生存下来，书写华夏文明，华夏民族的民居文化也随之蓬勃发展起来。我们的祖先在原始社会时期形成了两种居住形式：一种是起源于长江流域的巢居形式；另一种是源自于黄河流域的穴居形式。

《韩非子·五蠹》中对巢居形式有一段相关记载：“上古之世，人民少而禽兽众，人民不胜禽兽虫蛇。有圣人作，构木为巢以避群害，而民说之，使王天下，号曰有巢氏。民食果蓏蚌蛤，腥臊恶臭而伤害腹胃，民多疾病。有圣人作，钻燧取火以化腥臊，而民说之，使王天下，号之曰燧人氏。中古之世，天下大水，而鲧、禹决渎。近古之世，桀、纣暴乱，而汤、武征伐。今有构木钻燧于夏后氏之世者，必为鲧、禹笑矣；有决渎于殷、周之世者，必为汤、武笑矣。然则今有美尧、舜、汤、武、禹之道于当今之世者，必为新圣笑矣。是以圣人不期修古，不法常可，论世之事，因为之备。”（节选自《韩非子·五蠹》其解释：在上古时代，人口稀少，鸟兽众多，人民受不了禽兽虫蛇的侵害。这时候出现了一位圣人，他发明在树上搭窝棚的办法，用来避免遭到各种伤害。人们因此很爱戴他，推举他来治理天下，称他为有巢氏。当时人民吃的是野生的瓜果和蚌蛤，腥臊腐臭，伤害肠胃，许多人因此得了疾病。这时候又出现了一位圣人，他发明钻木取火的方法烧烤食物，以去除腥臊臭味。人们因而很爱戴他，推举他治理天下，称他为燧人氏。到中古时代，天下洪水泛滥，鲧和他的儿子禹先后负责疏通河道，排洪治灾。近古时代，夏桀和殷纣的统治残暴昏乱，于是商汤和周武王起兵讨伐。如果到了夏朝，还有人用在树上搭窝棚居住和钻木取火的办法生活，那一定会被鲧、禹耻笑；如果到了殷周时代，还有人要把挖河排洪作为要务的话，那就一定会被商汤、武王所耻笑。既然如此，那么在今天要是还有人推崇尧、舜、禹、汤、武王的政治并加以实行的人，定然要被现代的圣人耻笑了。因此，圣人不期望照搬古法，不死守陈规旧俗，而是根据当前社会的实际情况，进而制定

相应的政治措施。这段描绘虽有神话色彩，但体现了巢居形式出现的两点客观事实：一是在上古时期，人类祖先的数量远远少于禽兽虫蛇的数量；二是在当时人类还处于食物链低端，面对残酷的自然生存法则处于竞争弱势。正因为如此，祖先们为了避免外部因素的侵袭，逐渐开始在山洞、树上等选择和建造巢居，进而形成了今天的居住场所。

巢居从形成到发展经历了单树建巢、多树建巢、干栏式建筑三个阶段。在初始阶段，人类学习借鉴鸟类选择适宜的树木枝干的做法，在坚实高崇的树木枝干上建造巢居，搭建可以躺卧休息、避免鸟兽侵袭的平台，后来利用松软的、韧性较强的细小枝干或藤条编制成围栏搭建在四周和顶部，以起到遮风挡雨的作用，从而形成房屋的原始结构。人口增长、气候变迁，树上的巢居已无法满足生存需要，人类在生产生活中不断探索。经历一段时间的发展，在长江流域、黄河流域等植被茂盛的区域，充分利用周围的植被，精心挑选更加粗壮结实的树干，再通过技术加工处理（捆绑、结扎等手段），利用藤条类植被，在相邻的几棵大树上搭建一个可以容纳更多人居住的巢居场所，从而进入多树建巢的时代。多树建巢的出现，首先改善了生存居住的环境，使人们有较为宽敞的空间进行交流；其次，满足了人口不断增长的需求，渐渐形成家庭、家族等社会群体；再次，形成和发展了人类对于居住场所构造的思维。这种建造思维为在地面上建造干栏式房屋奠定了基础，也是现代房屋构造的主要形成因素。根据目前掌握的资料，干栏式房屋出现在浙江余姚河姆渡村，建成于距今约七千年前的新石器时代。房屋长约30米，进深约7米，使用梁、柱、枋、板等构件，连接处运用的榫卯技术充分说明先民们在这一时期已掌握了高超的建构技术。干栏式形式的构造是遵循自然规律、就地取材、因地制宜建造居住场所的开始。借助于良好的自然环境、地理条件、充足的水源资源，同时预防雨季洪水泛滥，祖先们将房屋住宅的台面提高悬起，使洪水从屋前的下方流走，保持室内不被洪水和雨水侵蚀，以达到室内干燥、空气流

通的效果。直到今天，我国部分少数民族如苗族等一直在延续这种形式的房屋建造。

黄河流域的穴居形式的居住结构是另一种原始时期的居住形式，起源于我国黄河流域中部地区，同样是借助黄河流域良好的自然环境、地理条件、充足的水源资源、肥沃丰厚的黄土地土壤。在这种穴居形式出现以前，先民们为了抵挡禽兽虫蛇等动物侵袭、遮挡自然灾害、躲避风雨等而学会了利用天然洞穴。这种洞穴内部比较干燥、舒适，洞口朝南能避开冬季的寒风，洞内进深较为宽敞，能容纳多口人在里面生活。但随着人口增加，氏族部落逐渐形成，以致没有修饰的天然部落已无法满足人们的交往和居住的需要。经历漫长的探索，祖先们产生了人工建造穴居的想法，开始模仿天然洞穴的结构和特点，在山坡等地方人工挖洞，其内部结构与天然洞穴大致相同。在不断的探索过程中，祖先们也在思考如何改进洞穴环境才能更加舒适、合理，考虑抵挡自然灾害的侵袭、洞内的通风和采光效果等，从而经历了横穴、半横穴、竖穴、半地穴、地面房屋等的发展过程。从距今约5000多年我国黄河流域中部地区西安地区的半坡遗址中，我们能够直观地了解到地面房屋结构的初期样貌。这种房屋结构的内部用四或六根大型的粗壮坚实的木柱作为支撑整个房屋的重心，房屋的四面用木柱进行围合，并在墙面上使用黏度较大的黄土进行加固，房屋顶部用干草或藤条之类的植被与黄土混合在一起，房屋内部空间十分宽敞，通风、采光等效果较好，具有很强的实用性。祖先们利用自然资源所建造居住场所的经验，为今天人们的居住环境奠定了基础，成为中国传统文化发展的宝贵财富。

（二）我国传统民居的初期形态

我国奴隶社会时期，社会体制发生了较大改变，村落、部落逐渐形成，城乡规模萌芽发展，社会等级划分比较明显，皇族、贵族、平民、奴隶等级差别明显，因此住宅也有了不同程度的差异和变化，居住建筑形式和建造工艺在不同程度上有所发展和创新。我国奴隶社会经历了三个时期，分别是夏、商、周三个朝

代。不同朝代的居住建筑各不相同。在夏代居住建筑的前期、中期仍然延续原始时期的地下窑洞和半地下穴居，但在形式上有所发展。内部平面结构布局出现了不同形态的变化，不再是原来自然形成的结构和不规则的形态，呈现圆形、不规则圆变化的形态，以及圆形方角等圆方结合的几何形态。同时，房顶从原来的自然形态发展为方形、拱形等。内部功能增加了多通道出入口以及使用火的结构造型。后期，地上房屋逐渐萌发形成，室内前面出现了简单的装饰，墙裙、住面出现白灰等材料的装饰。商代时期，由于居住习俗的改变，以家族而居的社会关系逐渐形成，即使是奴隶也和贵族、平民一样按照姓氏家族集体居住。房屋在平面布局上，除方形、圆形、不规则形状以外，出现曲尺形态的布局结构，形状丰富多样。但房屋的地基不够鲜明，还是利用半地穴式的自然构造，没有进行任何夯实处理。上部结构沿用木柱作为支撑，利用泥土和干草混合制成的墙体，但在某种程度上对于房屋结构有所创新和改进。商代的居住建筑在很多方面延续夏代时期的建造特点，但在墙体上有用火焙烤过的痕迹，表面涂抹了较为细腻的泥土，以加固墙体的牢固性，墙外较为凹陷的地方出现类似于椭圆形的火灶，用于烧熟食物之用，火灶与室内连接形成灶坑。这些是商代后期对于房屋建造功能的发展。

（三）我国传统民居鼎盛时期的形态

封建社会时期的居住样式发生了巨大变化，随着生产力的不断发展，社会进步，文化繁荣。在不同朝代更迭的带动下，先民们逐渐建立了符合中国自然环境、民族民俗、不同地域特色的住宅样式。这一时期的民居建筑文化成为世界建筑文化的瑰宝，在建筑结构、材料运用以及形式、装饰、功能、工艺等诸多方面都有了新的发展和改进。

秦朝统一六国建立封建王朝以后进行了一系列改革，并对居住习俗也实行了根本性的改革，进行居拆产法的居住改革，把原有延续下来的家族聚居生活大家族拆分成以一夫一妻为单元的小家庭。这种制度的改变从根本上确立了以一夫一妻制为主流的居

住习俗，并延续至今。秦汉时期的居住样式有了较为明显的变化，四川成都扬子山汉墓出土的一块画像砖把汉代住宅的样貌生动地展现出来。秦汉时期的居住环境形成了居住区与附属建筑区，在功能方面有了新的变化和思考。居住区的整体布局已开始丰富起来，如入口为正门，正门与正堂中间连接着前庭，正堂的后面是后院。正门一般使用木制材料制成的栅栏式围挡，皇亲贵族则会选择石材作为材料，以显示高贵身份；前庭多用木制材料搭建回廊，目的在于将正门与正堂加以分隔。正堂最为讲究，宽敞、舒适，摆设极为丰富，以显示主人的身份与地位。正堂一般为面阔三间的单檐悬山形式。布局的前院与后院属于附属建筑，使用前庭进行分隔，是生活不可缺少的功能所在区域，如厨房、饮水井、菜园、花园、洗衣晾衣区等。后院中央修建一座高楼，具有储藏杂物与瞭望的功能。平民的住宅也别具一番景象，住宅面积逐渐扩大，形态多为正方与长方的方形布局。房屋的入户门大多开在正中间，两侧为居住空间，形成以入户门为中心的两侧对称的格局。另外还发现少量平面布局采用了“凹”、“日”等院落布局形式，以主房为中心，主房高于其他建筑，整体布局主次分明，高低错落有致。这为后来的居住建筑奠定了基础。

隋唐五代时期的民居居住建筑保存下来的考证资料较少，我们可以根据一些绘画作品中所描绘的家具来了解当时人们的生活习惯。五代时期著名的画家顾闳中在他的绘画作品《韩熙载夜宴图》中描绘了当时的室内陈设摆件，其家具样式朴素大方，画中描绘了长形桌凳、方形桌、圆形椅子、靠背椅子等独特的家居摆件，这些家具摆件反映了当时人们生活起居的习俗与生产力发展的水平。住宅的布局呈现出以中轴线为核心的左右对称式结构布局特点，等级划分明显，贵族与平民的住宅在房屋的大小、房间的数量、房屋的装饰等方面有着明显的区别。

宋元时期的住宅样式较为丰富，尤其是宋朝时期的建筑特点更为明显。在宋代著名的《清明上河图》中可以清晰地看到当时城乡建筑的全貌，城市的繁荣促进了民居建筑的发展，城市住宅

呈现门屋、厅堂、过廊、厢房的四合院布局形式。这一建筑形式影响了宋朝以后漫长时期民居住宅形式的发展。住宅建筑的装饰复杂多样，更加注重细节的刻画与处理，梁架、栏杆、棂格等质朴灵秀，屋顶多为悬山式或加天窗。院内景观优美，植被丰富，造型奇特、复杂、多样，形成中国传统式住宅园林景观。相比城市住宅，乡村住宅较为简陋，多以草房和瓦房为主，住宅平面布局多为“工”字形式，即前厅、后寝、过廊和东西两侧厢房的房屋布局形式。宋代的住宅影响了我国民居住宅的发展，对从建筑本身、建筑内部及庭院园林等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尤其是沿海和南方地区。北宋时期编著的《营造法式》是对宋朝时期住宅乃至我国建筑影响深远的一部巨著。书中制定了建筑各部分相应的比例关系，对历史的施工方法做了详细的总结和说明，对建筑所涉及的样式、用材、造价等可能涵盖的问题都给出了明确的规定，作为当时最高水平建筑技术与艺术的概括，体现了北宋在建筑文化上所取得的伟大成就。而元朝则仍然延续宋朝时期的住宅形式，在住宅发展史中起到了承前启后的作用。

明清时期的住宅形式较为多样化，除了继承宋朝时期的特点外，不同地区根据地域的不同，形成了多样式的住宅形式。伴随着社会生产力的提高，住宅的规模、质量、技术都有了较大的变化和发展。除了等级制度影响以外，各个地域根据本土特点，因地制宜、就地取材建造别具地方特色的民居建筑。例如，东北地区抵抗严寒的住宅；北方以河南、山西、陕西、甘肃等地窑洞，以及延续今天的北京四合院；江南地区的院落、山地式住宅；福建、广西、广东的客家土楼；云贵地区的干栏式住宅；西藏、青海的石砌碉房；以及少数民族的别具特色的住宅，如蒙古包等。明清时期的住宅形式延续至今，在不同地域仍然被人们所使用，对现代住宅设计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四）近现代时期的民居形态

近现代时期的民居住宅两极分化较为严重，城乡住宅形式多数延续历史的传统，而城市的住宅则受到西方文化的冲击。近代

时期，在1900年前后，独院式住宅迅猛发展，无论是在城市的中心还是在秀美的乡村都可以发现独院式住宅的样式。住宅面积较大，房屋层数较多，建筑物种类分布明显。主楼一般为二层以上，附属建筑高低错落有致。室内分有卧室、客厅、餐厅、厨房、书房等功能布局。庭院十分注重绿化景观，均具有写意韵味。20世纪30年代出现了高层公寓式住宅，主要是由外商投资、利用廉价的材料和劳动力而兴建。高层住宅的形式对现代住宅影响较大。

现代住宅受到中西方文化的撞击，居住文化发生了质的变化。就当前而言，城市生产力水平、经济发展直接影响到民居住宅形式。我国城市发展大不相同，城市分为一线城市、二线城市、三线城市、四线城市，城市区域分为发达地区、城市中心、城镇、乡村、偏远山区等，城市的规模和类别决定了人们居住水平。就居住形式而言，大致可分为高档别墅住宅、联排别墅住宅、多层住宅、高层住宅、乡村住宅、民族住宅等。住宅群体以家庭为单位，根据不同类型，内部结构多样，功能划分明确。总体来说，住宅的内部功能可分为卧室、客厅、餐厅、厨房、书房、卫生间、储物间、车库、娱乐间等。住宅建筑外观美观，多以西方建筑装饰为主。近些年，江南地区将我国传统建筑文化元素运用到建筑外观的装饰。例如，深圳万科第五园的建筑形式，采用了徽派建筑的设计风格。居住建筑建造工艺成熟，以混凝土材料为主。内部空间布局以南北通透形式为主，内部设计风格多样，如中式风格、欧式风格、现代风格、混搭风格等，形式各异。装饰元素与设计风格相统一，形式多样化。现代住宅设计主要满足人们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的需求，满足人们所追求的舒适、优美、奢华、健康的居住环境。

二、我国现存具有代表性的传统民居的形态特征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聚居的国家，历史悠久，文化遗产极为丰富，从而造就了传统民居的千姿百态。据统计，我国特定的地域

民居建筑大概有二十多种。由于我国南北地区在历史、气候、地理环境、文化条件、生活方式等方面的差异，造成了各地区民居的建筑特征各异。由于本研究重点研究传统民居对现代居住设计的启示，因此将中国的民居体系抽象化，概括分为北方民居和南方民居进行典型性研究，从中吸取精华，加以借鉴。

北方民居主要包括东北、华北、西北、内蒙、新疆、西藏的地方民居。南方民居主要包括西南、浙江、福建、广东、长江中下游地区的民居。我国地域辽阔，民族众多，在不同自然环境、地域文化和民族民俗的影响下，人们建造了适宜本地区的民居住宅，形成了具有地方特色的民居住宅文化。我国地方民居住宅以因地制宜、就地取材、适应地理环境、气候环境为主要功能特征，融入民族民俗文化构建本土民居为特色。我国现有传统民居住宅最具代表性的有北方四合院、陕晋豫窑洞、皖南住宅、蒙古包、闽南客家土楼住宅、云南干栏式住宅、东北住宅等。而北方四合院、闽南客家土楼住宅、陕北窑洞、徽州民居、东北住宅的形式与特点对于现代民居住宅影响较大，尤其是对我国农村地区民居住宅的影响较为广泛。

（一）北方四合院

《日下旧闻考》中引元人诗云：“云开闾阖三千丈，雾暗楼台百万家。”这“百万家”的住宅，便是如今所说的北京四合院。四合院是我国现存传统民居保存较为完整的民居建筑之一，具有研究价值的多坐落在北京，简称“北京四合院”。四合院又称为四合房，因其格局为一个方形的院子，四面建造房屋建筑而得名。四面的建筑由正方向的主建筑、东西两侧的厢房建筑、门厅建筑或为倒座房的建筑而组成，四面的建筑将中间的庭院围在中间，故而取名四合院或四合房。四合院兴建于我国明代时期。当时，明朝皇帝明成祖朱棣将明朝的首都从南京迁往北京，在北京建造都城，采用的就是四合院的结构。民居四合院是在明朝于北京兴建都城时出现的，与北京的宫殿、衙署、街区、坊巷和胡同同时出现。元末熊梦祥所著《析津志》载：“大街制，自南以至

于北谓之经，自东至西谓之纬。大街二十四步阔，三百八十四火巷，二十九街通。”这里所谓“街通”即我们今日所称的胡同、弄堂，胡同与胡同之间是供臣民建造住宅的地皮。当时，元世祖忽必烈“诏旧城居民之过京城者，以货高（有钱人）及居职（在朝廷供职）者为先，乃定制以地八亩为一分，分给迁京之官贾营建住”。

四合院可以从建筑布局形式中的东、西、南、北四个方向的建筑来理解，由四个方向的建筑合围成“口”字结构的建筑布局，故而称为四合院。四合院多坐北朝南，沿南北纵轴线为主要的建筑布局形式，构成了建筑纵轴对称布局结构。通常以正面朝南的房屋建筑为正房，两侧东西建筑为厢房，南侧为门厅建筑或为倒座房，四周高墙连接各个房屋建筑而形成封闭的内向型庭院。经历了数百年的改革建造，四合院形成了从平面布局到内部空间构造、内部装饰等的别具特色的北京都城的民居建筑风格。四合院以北京四合院较为典型。北京四合院注重庭院的建设和装饰，中间为庭院，比较宽敞，设有庭院景观。一般庭院景观有假山、凉亭等较大的景观造型，有海棠树等乔木类植物和灌木类植物，以及盆景、花卉等来丰富庭院景观；有浴缸等装饰，寓意年年有余，以丰富个人的喜好和风水。总之，庭院是较为丰富和美丽的院子，是理想的室外休闲活动的场所空间，能拉近家人的亲情，便于家族的沟通和交流。四合院封闭式的结构，对外出口只有一个北侧门厅为主要出入口，或者在其他方向开侧门，作为工作人员的出入口，将门关起来则形成具有私密性的独立社会团体，非常适合独家居住。

四合院一般为一户一住或是大家庭多户居住。贫穷家庭居住的群居四合院称为“大杂院”。大杂院的生活是许多老北京人和北方人，尤其是东北人所熟悉的，也是老一辈人的成长记忆。四合院分为中小型和大型。中小型为平民所居住，代表普通百姓的民居住宅。大型四合院则是侯、王等官宦人家所居住，从住宅的建筑到庭院的规模、建筑及建筑空间的装饰，都较为豪华和气

派。四合院的装饰也是按照大型、中型、小型的等级而分的，四合院的等级决定了装饰的奢华程度。装饰图案多以各式各样的代表吉祥寓意的图案纹样所组成，如以蝙蝠、寿字组成的“福寿双全”，以插月季的花瓶寓意“四季平安”，还有“子孙万代”、“岁寒三友”、“玉棠富贵”、“福禄寿喜”等，展示了老北京人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而这些图案纹样体现了人们艺术创造的智慧和民间工艺的精湛。四合院的装修、装饰、建造技艺等体现了民俗民风和传统文化，表现了一定历史条件下人们对幸福、美好、富裕、吉祥的追求。人们不仅享受着舒适的居住条件，还可以分享自然环境美和人造环境美。北京四合院虽为居住建筑，却蕴含着深刻的文化内涵，是中华传统文化的载体。

（二）福建土楼民居住宅

福建土楼可以说是中国传统民居建筑的代表，举世闻名，是现代民居建筑研究的宝贵财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专家赞叹它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神话般的建筑模式”，还被誉为“东方文明的一颗璀璨的明珠”。福建土楼的建造魅力吸引了中外专家学者的青睐，纷纷前往考察研究，也吸引了中外众多游客前往游览，被其魅力所倾倒，成为中华民族文明的代表之一。土楼的概念，是福建人们在闽西、闽南地区生活的大家族、大家庭，用于生活、生产，防卫外来族群入侵，采用夯土墙和木梁柱共同承重的多层巨型居住建筑，从而形成的土家、客家民居建筑文化，故而称为土楼，而不是简单意义上的用夯土或土坯建造的民居建筑住宅。

福建土楼种类颇多，千姿百态，最具典型的为圆楼、方楼和五凤楼，而圆楼是福建土楼类型中数量最多，分布最多，也是最为典型、最具有特色的，是吸引人们前去研究和参观最多的一种形式。福建圆楼约有 1100 余幢，楼层不高，大多在四层左右，整体直径在 50 米左右。圆楼一般为多客家人（大家族）居住和闽南人居住，具有通廊式和单元式两种形式。福建圆楼的空间布局较为简单，大同小异，千篇一律。虽然是聚居，但因为当地人

们不分尊卑，一律平等，这在中国几千年的封建社会中是极为罕见的。福建的方楼与圆楼的布局形式基本相似，只是形状有圆、方之分，也是通廊式和单元式的布局结构，最为典型的代表是南靖县梅林乡璞山村的“和贵楼”。和贵楼为福建方楼中的通廊式结构，也是通廊式的典型之作。五凤楼与圆楼和方楼有所不同，永定县高破镇大塘角村的“大夫第”是五凤楼的典型。“三堂两横”是五凤楼的布局类型，也就是由下堂（门厅）、中堂（祭祀大厅）和后堂（主人居住的四层高的土楼）组成“三堂”；“两横”即两侧的“横屋”，分别由三个单元纵向拼接，其歇山屋顶层层叠落。高低错落的土楼，巨大出檐的九脊顶，使整个建筑群布局规整、古朴庄重、主次分明、和谐统一。此外，位于永定县湖坑镇洪坑村的“福裕楼”和抚市镇新民村的“福盛楼”也是独具特色的五凤楼。

福建土楼的内部空间设计是整个建筑的关键，是民居建筑的灵魂。福建土楼在空间的处理、装饰、布局等方面，构成了对内、对外两种完全不同的尺寸系统。整体建筑的巨大造型给人以威慑感、震撼感，使人产生强烈的畏惧心理。面对庞大的物体，外来者的心灵必然产生压迫感，尤其是外来入侵者更是如此，可以直接从精神上将敌人打倒，形成不可战胜的效果。建筑内部空间与建筑外观形成了强烈的对比，让人产生安全、舒适的感觉，同时增强邻里之间的亲切感，精致的木质结构、人性化的楼层标准、柱间与楼层的完美衔接、宜人的微小空间，形成了人情文化的生活空间。福建土楼建筑外观与内部空间的建造形式，构成了对内、对外的完美结合，可谓是聚居生活族群的经典建筑和民居居住建筑。

（三）陕北的窑洞

窑洞是我国西北地区常见的民居形式，具有浓厚的地方特色。窑洞的形成始于原始时期的新石器时代，人们利用黄土土质松软但黏稠的特点，用木架和泥草建造的简单的洞穴成为窑洞的雏形。经历了漫长的历史发展，逐渐成为现代的窑洞民居。窑洞

这种独特的建筑形式和装饰特点，被国际建筑学家们认定为中国五大传统民居建筑的形式之一。

窑洞的建造美感来源于与自然的完美结合。窑洞建筑是依靠山体侧面的结构而形成的。靠崖式是在天然土崖上横向挖洞，宽3~4米，深可达10多米，借助山体侧面的凹凸走向，避免山体滑坡、山洪等自然灾害的侵袭，达到与自然融为一体的人天合一境界。窑洞的民居建筑分为组合体和单体，构成了小家庭与大家庭的系列组合体，既可以群居也可单家庭居住。一般窑洞以石材为原料，用石头堆砌而成，上面覆盖厚厚的黄土以起到加固顶部的作用。有的可并列成系统的联体窑洞，供大家族公共居住。有的在单个窑洞里面建造上下多层的格局，从而形成复试结构。窑洞的建筑墙体四周由自然的洞穴界面构成，采光完全靠洞口一面的界面墙体窗户，所以窗户的设计最为讲究。窗户采用拱形结构，装饰极为美丽，运用地方文化图案进行装饰。窗棂的数量较多，排列有序，图形美观。窗户的形式多样，分为天窗、斜窗等，这些形式更多的是为了满足采光和通风的功能。当然，美观也是不同形式窗户造型的成因。有的在窗户上粘贴窗花，以增加居住的美感和文化，反映了人们所崇拜的图腾，以及对未来美好生活的向往，体现了民族民俗文化。窑洞内部设有火炕，火炕的功能较多，取暖、烧饭是火炕最重要的功能体现。随着社会发展，火炕也逐渐增加了装饰品，如火炕的造型、炕上的铺盖、炕体、炕围的装饰等。

窑洞民居建筑是我国建筑的奇迹，是建筑文化的宝贵遗产，从古至今解决了广大民众的生活居所问题，是充分利用当地固有的自然资源而建造的天然、环保、生态的民居建筑。伴随当今社会的迅猛发展，人们不断地创新和改良窑洞民居建筑。有学者们认为，在保护原有的民居文化遗产的基础上，对窑洞加以现代设计手法和生活需要进行改良最为恰当。也可以根据窑洞的建造原理，借助当地的资源建造更加舒适，以满足现代人生活需要的陕北民居建筑，才是顺应时代、可持续发展的改造策略。

我国地域特质较为丰富，并拥有 56 个民族，各个地区和各个民族都有独特的民居建筑形式，如东北地区的民居住宅、皖南的徽派民居、蒙古草原的蒙古包民居、新疆的维吾尔族民居、西藏的藏族民居、云南的“一颗印”民居和干栏式民居等，形式各样，都是经历几千年发展而形成的民居文化，体现了劳动人民的博大智慧。

三、徽州文化观念中的徽州民居形态

（一）徽州文化观念解析

徽州文化作为一种具有地域特色的文化，经过几千年的文化积淀，在徽州地区特定的自然、地理、人口、资源、经济等社会诸多条件下，有其独特的起源、历史与生态适应，造就了它不同的文化风貌与文化内容，归纳起来可以分为三个方面，即观念文化、制度文化和地域文化。观念文化是意识形态层面的文化，在徽州地区具有统治地位的思想是“程朱理学”，它的核心观念文化是儒家思想。制度文化属于社会管理和政治制度层面的文化，徽州地区形成并保留着历代最完整的家族宗族乡族结构体系，它的核心是宗法制度文化。地域文化是劳动人民历代创造的乡土文化，但徽州的地域文化却是高层次的乡土文化，传统徽州民居更是强调聚落的类型，建筑群落具体表达出民居与民居之间的组合关系，包括生活联系、共同信仰、统一防御、建筑风貌等关系，是形成徽州地域风格不可或缺的重要部分。所以，观念文化、制度文化、地域文化在徽州地区具有深厚的基础。这三种文化内容从不同层面推动了徽州民居的繁荣发展。

徽州地区在晋末、唐末和北宋末期的移民潮中导致耕地不足、粮食短缺。徽州地区在人口的重压下，人们只得外出经商谋生。然而，徽州人的最终价值观不是简单地从贾致富，而是追求贾而好儒，贾、儒互助。这正是封建社会条件下商业集团取得成功的社会政治条件。有关徽州的大量史料表明，很多官商衣锦还乡后，为了光宗耀祖和彰显仁孝为先，不但广其家宅园林，还大

兴土木投资修祠建馆、兴塾开学、造桥立坊等，从而使各家民居组成了紧密的建筑群落，形成了典型的民居建筑模式。主人往往将自己的文化追求、精神理念与审美情趣融入这些建筑的形式之中，从儒家思想观念层面推动着徽州文化的繁荣发展。

中国封建社会长期存在着朝廷“国”与家族“家”的“双重统治格局”制度体系，“家国同构”统治通过儒家文化一脉相承地联系起来。其中，作为封建社会统治体系基础的家族、宗族、乡族组织，在古徽州地区表现得最为突出。从中原迁来的每户士族都希望举族兴旺繁衍发展，以家谱、宗祠和民居等多种形式维系家族精神与文化联系，表现出很强的团队精神，在程朱理学、家族本位的宗族理念中，唯有提高本宗族的社会地位方能实现个人的价值。成功的途径一般有两条：一是以财富来实现官绅地位，如明代的“以急公议叙”或清代的“捐纳”；二是通过读书科举而入仕。所以，徽商在“官商互济”的制度文化背景下，从家族和社会层面推动了徽州民居的繁荣发展。

地域文化或乡土文化从个人素质层面推动着徽州民居的繁荣发展。徽人在幼年大多在宗族兴办的学堂或书院受过启蒙教育，成人后已具备一定的文化知识而走向商海，许多商人经商致富以后，热衷于乡土地域文化的建设。同时，许多商人本身就是理学鸿儒、诗人、画家、金石篆刻家、书法家、戏曲家，他们经商致富以后，在家乡投资藏书、刻书、办学、建戏班、办文会，更加热衷于乡土地域文化的建设，给后世留下了宝贵的文化遗产。繁荣昌盛的徽州地域文化抚育了一代又一代的徽商，而同时徽商的发展又为徽州民居的繁荣提供了丰厚的物质基础，对徽州民居的繁荣发展起了极为重要的基础性作用。

（二）徽州民居形态解析

徽州民居利用天然材料与山水林木共生，是把“天人合一”理念应用到民居建筑的方法论结果。徽州民居形态不仅表现了主体对自然的阳光、空气、水等天地万物的容纳，更显示出一种与自然形态相融合的诗意追求。徽州民居形态的构成既是对自然的

写仿和体现，同时也成为主体认知终极世界的途径。这主要表现在如下几方面：

1. 格局设计适整体容量。由于徽州地貌结构特殊，川谷崎岖，峰峦掩映，因而在徽州民居村落规划时，合理地安排农耕田地和居民居地的比例关系显得尤为重要。徽州民居设计充分利用有限的资源以满足人们的居住需求，而且注重环境和资源容量，保持适度的聚居规模。为了合理利用和分配土地，首先设计置义田、挖水圳、设水口、建宗祠以及社坛等公共用地，保留足够的耕地以维持村民的基本生活需求。其次是把不宜耕种的坡台地作为宅基地。徽州民居注重整体形态的特征与风格的体现。单体建筑是相对于整体而存在的，单体形态不追求绝对表现。徽州民居这种“自由的统一的整体”的格局设计，实际上是把民居建筑置于地形环境的制约关系中。徽州人注重聚族而居以节约有限的宅基地，村落规划以宗祠为中心组成，单体民居以堂屋为中心布局。这些用于人际交往活动的场所充分体现以人为本，遵从传统文化和道德观念。徽州民居马头墙上的韵律，自由伸曲的街道，建筑细部的装饰，室内庭院的空间，沼湖水巷的流动，无一处不是与自然保持和谐一致的有机性空间。另外，徽州聚居型村落一般保持适当的规模和居住密度，既有利于村落人口的稳定繁衍，又适应当地的居住环境容量，不对当地的自然资源构成较大压力。

2. 建筑造型求师法自然。徽州民居大多依山傍水，山、水、建筑这些空间要素互相融渗，形成一个有机的整体。这样，静态的建筑造型实体与动态的山林湖面、规整的民居建筑与曲折的街路巷道形成鲜明和生动的对比空间。这种设计规划形式集中体现了中国传统的“师法自然”的自然观。如黟县西递村、宏村、歙县渔梁村以及绩溪石家村等，都表达了人们通过赋予自然环境和民居聚落以一定的人文意义，从而获得良好的居住心理需求，达到使民居宅院与自然环境成为有机整体的目的。徽州民居建筑由于其造型和布局的灵活性，其单体建筑增减组合都不失为合理的

功能。这就给建筑群体组合带来了自由性。于是，建筑造型环境空间也具有了多种自由变化。可贵的是，徽州民居群体组合还保持了空间统一性和延续性，它们表现为两种空间形式：一是将建筑造型置身于群山田地组成的空间中，并设计成一个整体，民居马头墙所形成的交错、重复、递进等韵律感，以及由于地形变化反映出的屋面叠落、层次感，墙头和墙面黑白色调的对比感。这些与村庄背景起伏不断的群山天际线、不同季相的色彩相互协调，从而产生一种很强的自然构图形式美感。二是宅院建筑之间形成的重复空间。徽州民居内部天井空间重复，室内门罩与室外门罩的重复，门壁上门罩的叠落与上升的韵律感，民居庭院空间与巷道空间的互相渗透，无疑又形成了一种流动的空间感。加之曲折的巷道、门、窗、人等各空间要素自然融洽，进而形成一种自由转折令人回味的空间。

3. 布局紧凑和谐理念。徽州民居的布局安排和设计建造注重的是建筑与环境、社会与自然的和谐统一，凸显“以人为本”的人文关怀。首先，在徽州众多的自然村落里，遥望成片的民居鳞次栉比，跃动着和谐的美感。从外观造型看，徽州民居屋顶两端的对称叠落的三叠式或五叠式马头山墙，既可防火也可御风，不但实用，而且美观。徽州民居的布局以中轴线对称分列，注意内外、主次、大小等性质相异的形态之间的过渡转化。其布局以中轴线对称分列，面阔三间，中为厅堂，前辟天井，侧设两厢卧室。作为整个宅屋主体部分和公共场所的厅堂，主要用于迎宾、典礼、祭祀等活动，也是族众聚会议事和日常起居之处。厅堂前方置天井，使阳光经过天井“二次折光”变得柔和，给人以静谧之感。雨水通过天井四周的水枧汇入明堂前，具有通风排水、采光纳气的功能。人们赋予天井招财进宝、天降洪福的民俗文化寓意。民居楼上开阔，天井周沿设有雕刻的栏杆和“美人靠”。家族随着子孙繁衍，房子逐进套建，向纵深方向发展，形成多重进堂。后进高于前进，有利于形成穿堂风，加强室内空气流通。徽州民居形态单体建筑与群体建筑布局紧凑，相配合谐，